

保德信投信境外基金申購申請書

綜合帳戶專用

◎ 填表前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及以下注意事項：

1. 本申請書所稱營業日，為台灣之銀行營業日；受益人於各營業日期間均可下單，下單日若為基金註冊或註冊代理人所屬國家當地之營業日時，則該下單日即為交易日；然若該下單日非基金註冊或註冊代理人所屬國家當地之營業日，則將順延至下一個營業日始認定為交易日。
2. 受益人同意以保德信投信的名義為受益人向境外基金機構申購境外基金，並將申購款項匯予集保結算所指定之款項收付專戶，或於集保結算所指定之金融機構（以下簡稱扣款行）開戶辦理扣款事宜；其買回、孳息分派及清算等款項，並同意由集保結算所指定之款項收付專戶匯至客戶指定之金融機構款項帳戶。
3. 申購收件時間及款項支付注意事項：
指定扣款：臨櫃/傳真收件截止時間每營業日中午 12:00 止，請於申購日下午 2:00 前將申購款項（含手續費）存入集保指定扣款帳戶。若扣款行無法於客戶申購當日完成扣款作業，即取消該筆申購資料；客戶辦理扣款帳戶變更時，其新扣款戶尚未完成核印前，本公司仍以原扣款帳戶號辦理扣款作業。
匯款方式：臨櫃/傳真收件截止時間每營業日下午 2:00 止，請於申購日下午 3:00 前將申購款項（含手續費）匯達集保結算所款項收付專戶。對於單筆匯款申購未能於申購日依集保結算所規定時間前匯達者，集保結算所將於次一營業日辦理相關申購作業。
4. 淨值計算日悉依相關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及相關金融業務慣例辦理。
5. 受益人與匯款人/扣款人須為同一人；若不相同，本公司可拒絕該筆申購並將款項退還予匯款人，以匯款方式申購者，相關匯費由客戶自行負擔。
6. 本申請書如有塗改，應於塗改處加蓋原留印鑑。
7. 保德信投信代理銷售之境外系列基金無發行股票或受益憑證，而以寄發交易確認書取代。
8. 受益人同意如所申購之發行基金超過主管機關所核准之相關限制，本公司得拒絕接受申購，並無息退還前述申購款項。
9. 本公司代理之境外基金經主管機關核准或申報生效在國內募集及銷售，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及投資人須知。
10. 匯款當日請將匯款收據影本及本申請書傳真至保德信投信，並務必做電話確認，以確保您的權益；未申請傳真交易者，請將申請書正本及匯款收據正本於營業日下午 2:00 前送達保德信投信。
11. 若受益人申購該基金時以台幣扣款或匯入，則該基金之配息或贖回款以台幣入帳；若投資人申購該基金時以外幣扣款或匯入，則該基金之配息或贖回款則以外幣入帳。給付受益人配息款或贖回款產生之郵匯費用，由給付價金中逕予扣除。外幣配息給付如遇金額不足支付匯費之款項將暫不匯出，待客戶款項達等值新台幣 1,500 元再行匯出(受益人外幣收益配息或贖回約定帳戶為集保結算所指定款項收付銀行時則不受此限制)。

◎交易傳真電話：(02)2763-8889 ◎傳真交易確認專線：(02)8172-5588 ◎正本寄回地址：10570 台北市南京東路 5 段 161 號 3 樓 股務組收

受益人資料

受益人姓名：_____

身分證 / 統一編號：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請務必留下您最方便的聯絡電話)

交易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戶 號：_____

聯 絡 人：_____

傳 真：() _____

申購指示：(最低申購金額→新台幣：NTD 50,000 元，美金：USD 2,000 元)

繳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匯款 <input type="checkbox"/> 指定扣款	交易幣別	<input type="checkbox"/> 台幣	<input type="checkbox"/> 美金	
基金 ISIN Code	申 購 基 金 名 稱	申 購 價 金 (1)	費 率	手 續 費 (2)	申 購 總 價 金 (3)=(1)+(2)
			%		

◎ 請選擇基金配息方式：現金支付(配息)；再投資(配股)。(未勾選者視為『再投資』)

匯款資料： 匯款申購款項係以虛擬帳號匯入集保結算所指定之金融機構帳戶，匯款資料如下

台幣匯款銀行	匯款帳號	台幣匯款銀行	匯款帳號
華南商業銀行復興分行 (008)	931 + 統一編號 11 碼	台北富邦銀行信義分行 (012)	158 + 統一編號 11 碼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復興分行(017)	679 + 統一編號 11 碼	第一銀行民權分行 (007)	963 + 統一編號 11 碼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建北分行(812)	915 + 統一編號 11 碼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民權分行(013)	897 + 統一編號 11 碼
永豐商業銀行世寶分行 (807)	582 + 統一編號 11 碼	彰化商業銀行民生分行(009)	918 + 統一編號 11 碼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營業部 (822)	757 + 統一編號 11 碼		
匯 款 戶 名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匯款帳號中統一編號 11 碼係依投資人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或統一編號轉碼編製，編碼方式為：

(一)本國人：身分證字號英文字母轉為數字 2 碼(A 為 01 · B 為 02 依此類推) + 數字 9 碼 (共 11 碼)

(二)華僑及外國人：

1.舊式統一證號英文字母第 1 碼轉為數字 2 碼 (A 為 01 · B 為 02 依此類推) + 英文字母第 2 碼轉為數字 1 碼 (A 為 3 · B 為 4 · C 為 5 · D 為 6) + 數字 8 碼 (共 11 碼)。

2.新式統一證號英文字母第 1 碼轉為數字 2 碼 (A 為 01 · B 為 02 依此類推) + 數字 9 碼 (共 11 碼)。

(三)法人：000 + 統一編號 8 碼 (共 11 碼)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W	X	Y	Z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前已經投信公司或銷售機構交付並詳閱「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受益人原留印鑑： (未成年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印鑑)

業務單位銷售章：

◎受益人謹此聲明其不具有美國公民或居民(即綠卡持有人)之身份，亦非為任何具有前述身份之人士之利益申購本基金。
 ◎查詢本公司代理銷售之境外基金通路報酬資訊之網址：<https://www.pgim.com.tw/News/FeeDisclosure>

 保德信投信核印：
 員工代號：